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深交所基金

新增扩位简称的公告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有关事项的通知（深证上[2021]764号）》，经向深交所申请，自2021年8月23日起，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旗下深交所基金新增扩位证券简称，扩位简称适用于交易、申购赎回及行情展示。涉及基金及简称信息如下：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原证券简称	扩位证券简称
1	166802	浙商沪深300 指数增强型证 券投资基金 (LOF)	浙商300	浙商沪深300

本公司旗下未在上表列示的深交所基金（如有），扩位证券简称与原证券简称保持一致。

如有疑问，请咨询

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67-9908（免长途话费）

本公司网站：www.zsfund.com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

收益，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8 月 21 日